

## 资产注入落地，协同效应增强

均胜电子 (600699.SH)

**谨慎推荐**

维持评级

### 1、事件

公司于2012年11月29日收到证监会出具的核准文件，批复内容公告如下：(1)核准本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及向宁波均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18,700万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2)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69,279,061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3)本批复自核准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 2、我们的判断与分析

#### (1) 定向增发方案过会成功，德国普瑞完成注入无悬念

2012年5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了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议案。2012年6月11日，公司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方案。6月2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9月26日因媒体质疑，公司特向证监会提出中止审查的申请。在10月16日发布媒体报道事项澄清公告后，11月29日公司获得证监会对于该方案的核准。德国普瑞择机注入上市公司已无悬念。

#### (2) 注入后成为上交所第一家国际性汽车电子公司

重组完成后，公司享有德国普瑞控股100%股权和德国普瑞5.10%股权，其中德国普瑞控股拥有的主要资产为德国普瑞94.90%股权。拥有空调控制系统、驾驶员控制系统、传感器、电控单元、工业自动化五大类先进技术。目前合资公司订单饱满，主要生产配套于大众、通用部分车型的空调控制器，明年有望在福特公司获得订单突破。普瑞均胜的订单释放将为公司业绩增长做出主要贡献，预计四季度净利润将继续提升。

#### (3) 协同效应释放在即

资金注入后，均胜普瑞的资源整合实现了产品市场互补，加快产业升级速度，丰富生产线。提高目前均胜电子各项产品的技术实力和市场地位，并实现技术突破，打破汽车电子被国外技术垄断的格局。同时，德国普瑞可利用均胜在国内平台和销售渠道优势，拓宽德国普瑞的中国市场。德国普瑞订单也将向中国转移以满足国内市场需求。

#### 分析师

杨华超

☎: (8621) 2025 2681

✉: yanghuachao@chinastock.com.cn

执业证书编号: S0130512050003

#### 特别鸣谢:

戴卡娜

☎: (8610) 6656 8028

✉: daikana@chinastock.com.cn

张熙

☎: (8610) 8357 4030

✉: zhangxi\_yj@chinastock.com.cn

对本报告的编制提供信息

#### 市场数据

时间 2012.11.29

A股收盘价(元)	7.37
A股一年内最高价(元)	12.78
A股一年内最低价(元)	7.06
上证指数	1963.49
总股本(万股)	3920.48
实际流通A股(万股)	1857.24

#### 相关研究

### 3、投资建议

公司完成重组后协同效应将逐步显现，业绩增长加速。公司增发底价为 7.03 元/股，对大股东增发价格为 7.81 元/股。目前股价与增发价接近。预计公司 2012、2013 年 EPS 分别为 0.4 元，0.44 元对应当前股价 PE 分别为 22x、20.1x，给予“谨慎推荐”评级。

---

## 评级标准

### 银河证券行业评级体系：推荐、谨慎推荐、中性、回避

**推荐：**是指未来 6-12 个月，行业指数（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公司组成的行业指数）超越交易所指数（或市场中主要的指数）平均回报 20%及以上。该评级由分析师给出。

**谨慎推荐：**行业指数（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公司组成的行业指数）超越交易所指数（或市场中主要的指数）平均回报。该评级由分析师给出。

**中性：**行业指数（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公司组成的行业指数）与交易所指数（或市场中主要的指数）平均回报相当。该评级由分析师给出。

**回避：**行业指数（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公司组成的行业指数）低于交易所指数（或市场中主要的指数）平均回报 10%及以上。该评级由分析师给出。

### 银河证券公司评级体系：推荐、谨慎推荐、中性、回避

**推荐：**是指未来 6-12 个月，公司股价超越分析师（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股票平均回报 20%及以上。该评级由分析师给出。

**谨慎推荐：**是指未来 6-12 个月，公司股价超越分析师（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股票平均回报 10%-20%。该评级由分析师给出。

**中性：**是指未来 6-12 个月，公司股价与分析师（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股票平均回报相当。该评级由分析师给出。

**回避：**是指未来 6-12 个月，公司股价低于分析师（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股票平均回报 10%及以上。该评级由分析师给出。

**杨华超，戴卡娜，汽车行业证券分析师。**本人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并注册为证券分析师，本人承诺，以勤勉的职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本报告清晰准确地反映本人的研究观点。本人不曾因，不因，也将不会因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意见或观点而直接或间接接受到任何形式的补偿。本人承诺不利用自己的身份、地位和执业过程中所掌握的信息为自己或他人谋取私利。

## 免责声明

本报告由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银河证券已具备中国证监会批复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向其机构或个人客户（以下简称客户）提供，无意针对或打算违反任何地区、国家、城市或其它法律管辖区域内的法律法规。除非另有说明，所有本报告的版权属于银河证券。未经银河证券事先书面授权许可，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更改或以任何方式发送、传播或复印本报告。

本报告所载的全部内容只提供给客户做参考之用，并不构成对客户的投资建议，并非作为买卖、认购证券或其它金融工具的邀请或保证。银河证券认为本报告所载内容及观点客观公正，但不担保其内容的准确性或完整性。客户不应单纯依靠本报告而取代个人的独立判断。本报告所载内容反映的是银河证券在最初发表本报告日期当日的判断，银河证券可发出其它与本报告所载内容不一致或有不同结论的报告，但银河证券没有义务和责任去及时更新本报告涉及的内容并通知客户。银河证券不对因客户使用本报告而导致的损失负任何责任。

银河证券不需要采取任何行动以确保本报告涉及的内容适合于客户。银河证券建议客户如有任何疑问应当咨询证券投资顾问并独自进行投资判断。本报告并不构成投资、法律、会计或税务建议或担保任何内容适合客户，本报告不构成给予客户个人咨询建议。

本报告可能附带其它网站的地址或超级链接，对于可能涉及的银河证券网站以外的地址或超级链接，银河证券不对其内容负责。本报告提供这些地址或超级链接的目的纯粹是为了客户使用方便，链接网站的内容不构成本报告的任何部份，客户需自行承担浏览这些网站的费用或风险。

银河证券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可参与、投资或持有本报告涉及的证券或进行证券交易，或向本报告涉及的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包括投资银行业务在内的服务或业务支持。银河证券可能与本报告涉及的公司之间存在业务关系，并无需事先或在获得业务关系后通知客户。

银河证券无需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本报告是发送给银河证券客户的，属于机密材料，只有银河证券客户才能参考或使用，如接收人并非银河证券客户，请及时退回并删除。

所有在本报告中使用的商标、服务标识及标记，除非另有说明，均为银河证券的商标、服务标识及标记。

银河证券版权所有并保留一切权利。

## 联系

###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部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上海浦东新区富城路 99 号震旦大厦 26 楼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中心商务大厦 26 层

公司网址：[www.chinastock.com.cn](http://www.chinastock.com.cn)

### 机构请致电：

北京地区：傅楚雄 010-83574171 [fuchuxiong@chinastock.com.cn](mailto:fuchuxiong@chinastock.com.cn)

上海地区：何婷婷 021-20252612 [hetingting@chinastock.com.cn](mailto:hetingting@chinastock.com.cn)

深广地区：詹璐 0755-83453719 [zhanlu@chinastock.com.cn](mailto:zhanlu@chinastock.com.cn)